**关于2024-2025学年第二学期**

**教学系（教研室）制定教研活动计划、开展考评工作的通知**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教学系（教研室）教研活动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附件1），为充分发挥教学系（教研室）在学校教学建设、改革、研究和管理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现开展本学期教学系（教研室）教研活动计划制定工作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教研活动主要内容及安排**

各教学系（教研室）应围绕本学期教学工作的重点、本单位主要教学工作任务，结合专业建设、人才培养方案建设、课程建设与改革、教学文件和教学资源建设、教学和教研能力建设等内容，制订本学期教研活动计划，切实组织好本学期教研活动，做好活动的相关纪要（记录）及相关佐证材料存档工作。

每个学期结束前，各教学系（教研室）对其当学期教研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总结，学院（教学部）组织本单位内外专家对其所属各教学系（教研室）教研活动情况进行考评。每年上半年，教务处组织专家全面检查上一年度各教学系（教研室）教研活动开展情况，评选教学系（教研室)教研活动优秀组织单位（附件4）。

**二、材料提交**

1.**3月17日前，**请各教学单位将《教学系（教研室）活动计划表》（附件2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gwngjwc5610@163.com。

2.**6月20日前，**请各教学单位将对所属教学系（教研室）进行考评，并提交：教学系（教研室）的教研活动考评表及佐证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《教研活动记录本》电子版、教研活动宣传稿等）、总结报告、考评结论[电子版（附件3）发送至邮箱gwngjwc5610@163.com](mailto:电子版发送至邮箱gwngjwc5610@163.com)；教研活动考评表、考评结论盖章签字后将纸质版提交到教务处。

注：**教研活动统一使用电子版《教研活动记录本》进行记录（附件5）。**教研活动的相关材料（电子版、纸质版）请各系（教研室）做好存档。

联系人：谢诚、李捷，联系电话：22245610。

附件：

1.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教学系（教研室）教研活动实施细则（试行）

2.教学系（教研室）活动计划表

3.教研活动考评表、总结报告、考评结论

4.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教学系（教研室)教研活动优秀组织单位评选方法（修订）

5.教研活动记录本

教务处

2025年2月25日